

和書
10074號

古口續言

永平中
四月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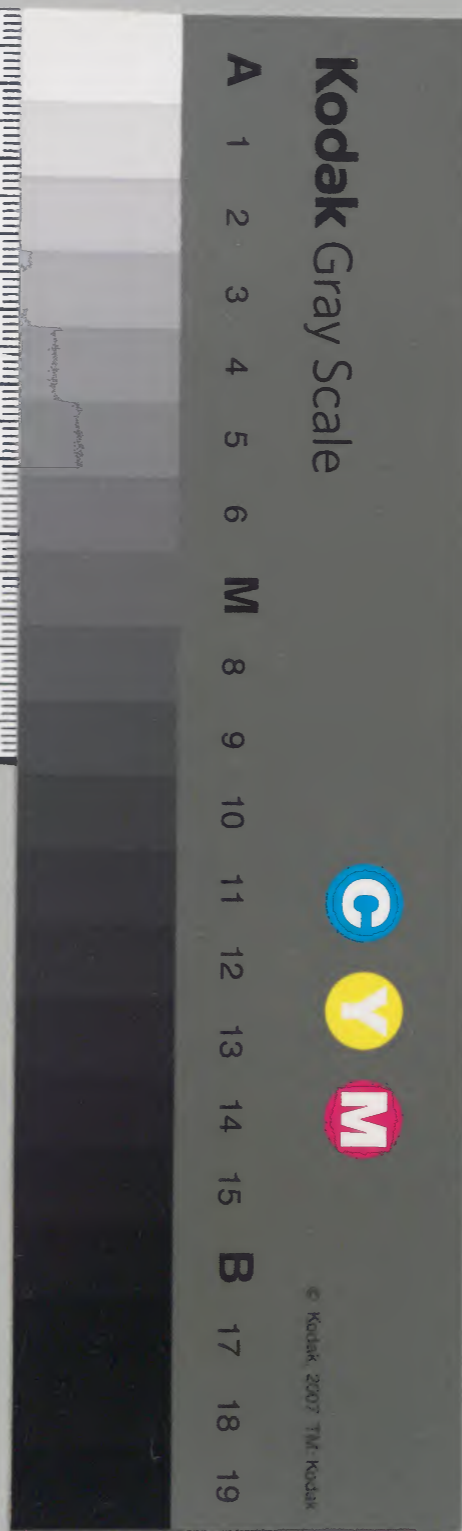
内二六四二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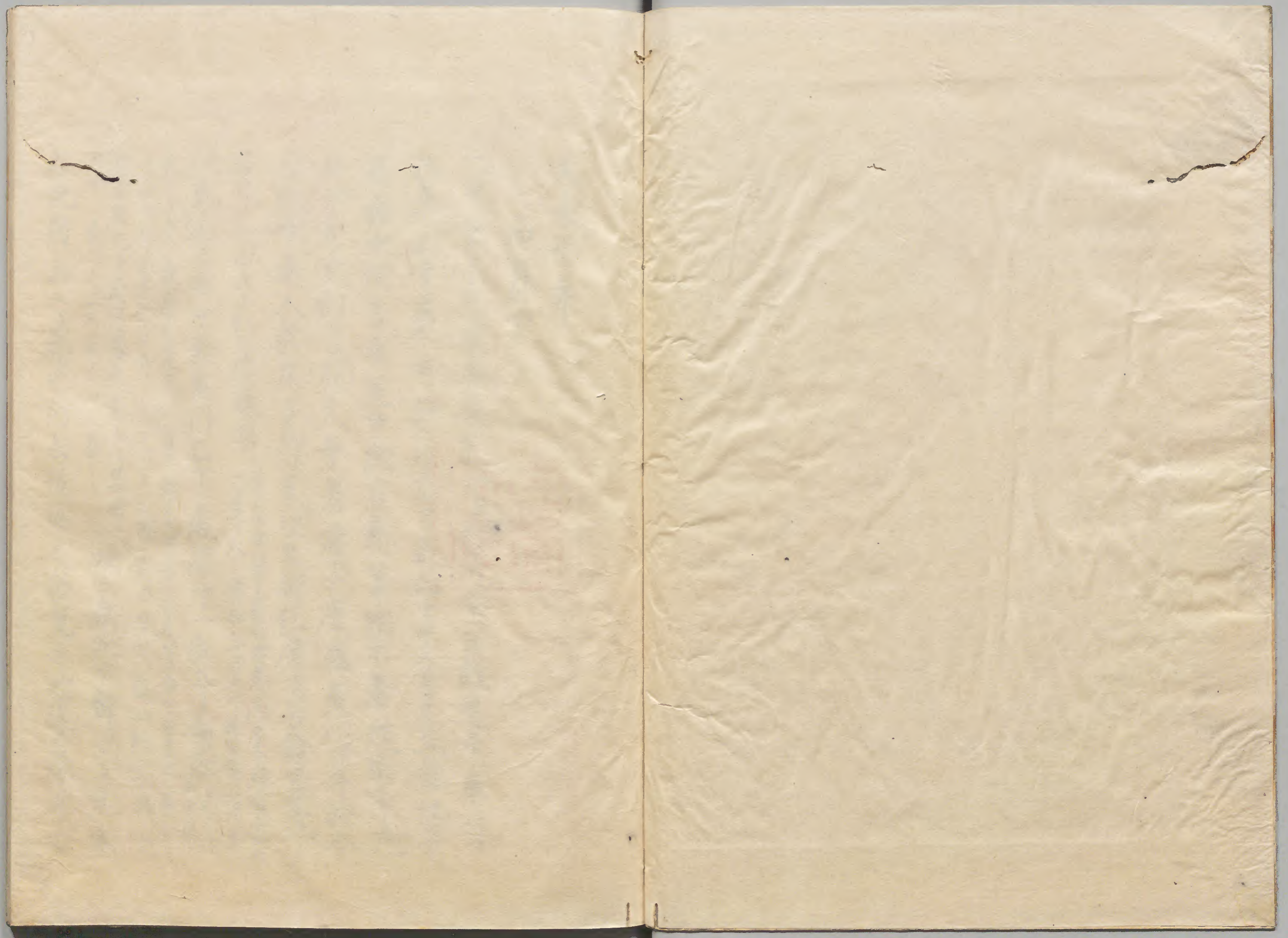
和書門類			
10074	函	架	冊
10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内閣文庫			
和書	10074	函	架
10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10074	
冊數	18 (12)		
函號	162	16	

0 1 2 3 4 5 6 7 8 9 10





第十

文永十年

文部省 四月小
一日亥未天晴著白室

高政官

内一二六四二號

法華山寺事可沙法者召取西方文書正文參仕平

座藤中納言衣笠中納言新宰相亦著仗坐平九

石少弁女納言在久等著床子座藤黃門台平物令

居位唯退入於床子仰史次公卿記座次居饌史來中

居之由平起座取笏

床氣色上首次藤黃門已下著座次一獻予

記之式自下薦勅之先例不曰予議定可差合先可勅之由示下薦弁

了右少弁示者今日弁三人女納言一人為三献由今一人餘如此之時上

薦免勅之下薦可畧欲又予可畧欲之由示之次二献九少辨次召見系

外記持系之藤中納言云按取之技見之次進弓場付穢

淡印

内車

事雜惡奏園次瑞著呂女納言被下見泰次呂平持

笏柳端ヲ被見奏較一捐賜目錄取則笏一捐退入下史人

退出今日有人數可有三献之処上恨志失之

議定制府事有其沙汰之法花山寺夏知慶政上人

並並文者住侶為得理灌頂堂被下官府被寄有職道

世世黑衣僧口入之條可尋傍例之由人之一同被定申平

於沛前續申文書等一一併定申目六仰中納言

石筆頭石筆頭內藏以依不惟沛前欽

立筒條篇目神事 佛事 俗倫事 任官事

議定人之可註進不存之由頭內藏以書賦之末七日議

宅可有沙汰之二日甲申入夜雨下參內宿侍依當番也

三日雨下後內

四日晴不出仕

五日晴系內內滿院宮沛泰有御對面大外記良季

奏仕外記廳觸穢出未由頭倉部奏中件穢死人

被被大番之輩相兼神祇官之職等之不穢之樣

可被沙汰之由可被仰武家之由申之早可仰遣之

由有沙汰賴親朝臣遣仰新大納言許內府被傳

奏定藤申三事兼帶事以平申入之季伺松容了

六日晴系內付仰中納言奏仁王令國散狀九共

弁著深重去二日去尾奈泰行仍自併日著深重

之由示之

七日晴自一上有宣下事今間可參之由親長奉書
衣未早可參仕之由答一即著束帶參一條殿以親
長申入可有御對面之由有仰即出御客廳告出御
之由予一捐起座當御服路踏居御目之後系進總心
膝於長押上催令氣色給仍猶參進一捐催上宣之玄
弘長三年制府有遠犯事可守嚴禁予微唯次被
下口宣置笏聊投見取副笏一捐退入件口宣可懷中
退出桑門六位史在陣予着床子座宣下制府夏
下口宣於史今日談定大殿尤大臣殿內府堀川大納言
去宮大夫吉田中納言按察帥中納言等參仕吉田中納言一人著束帶
自余直衣制府并立筒條篇目人注進之前右府依服
藥不被參者

口宣書樣如此

文永十年四月二日 宣旨

去弘長三年制府條々多違犯之間一
宣可守嚴禁之旨

藏人頭口亮友原賴親 奉

白兼右府弟依服茶不謁之由被返答以忠光朝臣
被向吞次桑田滿院官入見參
藏人頭不望申狀付前右府并頭中將了
擬潛奏藤中納言參仕

八日小雨時時灑盡持不出仕案齊有取作事轉讀
三十元

灌佛事可尋評紀載人大進經賴當日事奉行愈日
送人左衛門權佐奉行御服暇不奈

九日晴奈内付仰中納言法花山寺并仁王會出雲山
物事一奏聞子細見目錄

内府堀川大納言春宮大夫按察仰中納言祓儀群書
治要事一有沙汰三内府被讀申第八卷

十日入夜奈内宿侍

定世即罪名了十一日時奈内奈主定世朝臣罪名於鬼間有頭中將議定

實冬朝臣奉行也奈仕人々大殿之下前右府依別仰着

内府已上堀川大納言表宮大夫吉田中納言按察九大

弁宰相已上内府已下先着殿上相列次第奈鬼間

件座敷内座人々一捐着座頭中將准養子過諸卿

着座了頭中將持奈文書進殿下九大弁讀申人々申

詞以中將奉之奈御所方奏聞容星出現之間及

次来十八日遷幸有益事一有勅問預候頭

内苑乃奉勅定仰之人々亦存不同款可尋事一

人々應勅喚制府已下事等沙汰有出御於南向

御所有此後九大弁同祓儀

奈作目十二日晴奈内今日奈涂目也藏人大進經賴奉行之大

殿殿下所奈前右府内府被祓儀定藤三事一益

相違之由前右府被示之彼昇進事一一向奔波依

思改禪門事也

入夜行幸西對屋藏人左衛門依奉行也右女弁准

暗燭一吊雖被相催申子細了

十三日乙未晴故見聞書先奏右幕下依御芝之似仲親
申入自他目出之由有仰次奏内定藤三事兼帶事畏申
之由付前右府奏之如此申^申斐之敷畏申神妙之由有仰
此次被仰下之去夜因之有沙汰^{沙汰}而雖可入其人敷^敷
前門之有申^旨自去夜^旨每沙汰^旨不可有不請之由有勅
定不請之後一切不惟今被仰下之旨奏之由申之而
轉右中兼左右女弁不轉任定藤任權右女弁^不
轉任自愛自權轉正之時不申^不稱賀是例也今日^不
系典侍可被任俄可放行深自而冬殘每領狀而可
系陣之由有別仰奏門之上可存知之由答申^{著衣}
間取寄束帶具^{冠之}件典侍去夜深自每沙汰徹事忘失歟
於陣中宿不著^{忘失歟}今日有教云因上卿吉田中納之深目後可奉行也

先被行^{除目}而右筆依兩儀於中門被奏之

勅旨

内侍司

典侍從五位下藤原朝長為子

文永十年四月十三日

右中弁藤原經長
内藏助賀茂宣尚
縫殿次安倍維弘
山城众雅宗重茂
越中守藤原冬季
紀伊守友宗永朝

權右女弁内定藤
兵部女輔友宅光
治部兼平康貞^{内親}
加賀守源俊長
但馬守源惟氏
薩广守極長宣

左近女將藤良宗
右馬權助言階堂

右近大將友家基

文永十年四月十二日

從四位上安陪時貞

從五位上源賴經

去文永七年
春日行事賞

從五位下源俊長

賀茂宣尚

惟宗重茂

十四日

賀茂祭

十五日晴祭門今日賀茂祭也藏人大進經躬奉行也
依御物忌所殿御簾密之使左女將隆久奉弓拂經
躬出逢次歸出仰中食之由次使昇長播中門簀

著座

用四度兼敷

次藏人二人居衛重次盃酌經躬勸

盃

藏人取

次頭為人以取經掛一領賜使懸肩舞

踏次渡筋馬

自西渡東副
二人相副

於北妻有御覽茶右府內

被俵篋子藏人頭五位藏事殿上人等俵門砌下漱口

拂雜人俵俵先使次命婦次典侍

隨奉被

十六日晴參內四滿沓文所參御對面平宿侍自今日

始神事吉田祭依可參行也於陣中宿不潔齋

十七日晴參門

吉田祭

十八日庚子天晴早且行水依吉田祭行事也殊可早

參之由奉行藏事殿中將相觸仍刻著束帶先參

內

依為使宣

可放早參之由申門侍逐電參社以六位史

一人之外未門侍迄參入平於舞殿休息

雖可看行事亦
屋宇未具日景

各術之餘保個

使直所

六位外記奉仕予着行事所屋

并南面外記
史東面併坐

西面居外以西
備座兼居餘

次一獻

造内司勸

次二獻次居汁物着下次三獻

或二三獻

不血酌已前予同幣物具盃於史向諸司具否

於外記上卿未致奏仍起坐休息舞殿事具之由可

告上卿之由仰外記神主兼父宿祢着衣冠未用讀祭

主罪名聞事也子袖不違記未紳上善勝寺大納

言殿奏予外記史等列立行事取屋前其初一詩文上心
北東面

相揖弁吞指上心着之列殿予已下着坐

上西面弁而面
自北着之弁
待宴傍
常外記史而面今奏立

位北面有官別當坐未着之件屋東多居外
并東儲惺屋觀已下事元殿所妙法次予外一足正笏申上

心云不掌定之結予上心許指予言有官別當各感實

下掌仕即申上着到血酌已後申着到志傷之不掌之次或
申上之兩樣款此有官別當未練不足言

吹笏予結取件別當每官仍正六位上者原某卜結
取之或文室童卜申之取既款三尋次一獻氏五位持盃泰
上之前

上心授予之賜盃

件座程近之間不及
起坐居寄取盃

二三獻可畧之由

有上宣次居汁物予申之着下次予拔笏取笏定錄

夏次定和舞事

其後大系舞祭記委記之
仍重不記如何

次自下薦起坐上心

予於鳥居下洗手奏進昇一御棚上心東予西
五位六位等奉置一神

前砌各拔笏一拜退入着庭座

坐指御棚等五位六位
如常

等昇之昇予着庭坐次心侍奉入敷道次幣帛神馬

等引立之心侍退入上卿予未奉幣已前祝師申端

祝可謂早速款上卿被示此上不拜可付幣於社以款

但無障之時不在幣之例不分明只可奉幣之由被命

此儀可然款之由返答上卿予同時奉幣兩段
每拜次上心予

引直會殿先氏人進案下申祝兼備之上卿予着直會

殿自堂間着之件屋多居門寄東能惺屋兼居餘上心予氏
五位等西面之介祀史東面有官別在五位坐後

次一獻

造内司 二三獻畧之次和舞 位人有官 別當舞之 次上三台使召官

内者 其後 次可居汁物之由有上宣 一秋之後可居於召官内者 之後被居汁物不存知矣而

上宣之上 不及申出 次外託覽見奏於上卿 之下予之被見下史

次有祿事 上卿被示云右官御決決之時有祿須長者之汝法 上 之内有此後須之由被命長者殿之時儀須之由答之

卿取祿 五位早出仍諸目 取之授上卿 次予賜祿取副笏一捐退出次

上卿捐退予祿賜弁侍上卿已下退出

秉燭之程系内 巡方帶依 行幸也 可依吉書也行幸召仰可

奏陣之由頭倉部相觸可存知之由答了諸心漸奏

集予着床子座新大史史秀氏及大外記等勳坐頂之

去云大史着伏坐 自歸之卿 不奏着 以中將出陣仰召仰奉次

召外託次予奏鞍上宣之御輿御將衣束微唯退入

於床子仰秀氏之下知六位史後高予起座奏万里

小路殿頭舍部 儲御取事奉行夜半行幸其儀如例

次去官行啓次於殿下御直廬覽官藏人方吉出先

官方 予其儀如例加賀國年料 未也 文治慶幸之時為計國奉行 藏之申中定 次藏人方 以門藏以當寮 臨時之用未 次

政所 取之申 次奏少先官方予有出御盡御坐次藏

人方以口亮頭次花山院大外記言着仗座頭以藏以下吉出次

予下吉書互相被見二通被下予之結申 其後退出於 如例

床子座下大史史有家 二通ラ一度ニ自袖下ニ有家次退於轉 取之一通ラ懷中次才結

在之後以此吉書通用坊城殿轉右中弁結之時令申

吉書給

十九日朝間雷鳴盡時系門大殿及下茶右府内府

堀川大納言被催

予退出之次奏内滿院宮入見奏

廿日晴入夜泰門宿侍廂御所弘御下等可系人
月之雲客被相分之各被結番經賴奉行之日吾系小
廿日會院可有御沙汰之由風中事之玉欽
廿一日晴泰門遷幸已後今日始於鬼間議定神事沙
汰欽遣次沙汰事三今日有猶豫欽仍不奏

廿二日

廿三日晴系門次向藏人并許今夕申拜賀委可尋記
今夕有封事宣下事一上令參陣給右宰相中將新
宰相等同候伏座之門危乃奉行也大門記在守單
詔書隨傳聞記之

詔我朝之言聖代者莫不諱延喜之治梅天曆之事

矣猶屈明間化焦思於淳素之風慮心求規側耳於身
文之日朕次不教謀受洪儲德義疎号十四年唯任萬
扶於詔詢信點過号一兩月怒親二柄於朕未譬猶欽
涉測水未知而濟寔慧容春見示奇合之山微押俊
夏震傳厚德之應是朕政之有闕欽若民心之未踰欽
况頂者陰陽失節水旱不時難有帑藏之名更責
賦之實庶官常之采辱之主兆民併為游慎之軍但
行帝道則帝行王道則王莫謂流訛之時察昏該之
莫謂疲幣之困勦力救之古不日平天時不知地利
不知人和宜令公卿大夫守官外回公位已上徹居官長
秀文明經課試及弟名為儒士各上封事極諫得失
凡号令之不使於時言而無諱政化之有益於回化而

莫隱廢得忠讓以匡政術主者施行

文永十年四月廿三日 所盡

廿四日

作者大門記菅在守

廿五日晴桑内付仰中納云仁王會呂物進濟國之夏并法
華山寺門一音院坂下地回事等奏聞仰詞見目錄
大藤事有沙汰之由風九條亦右大臣殿令達多年
宿望給之致身再國東之末為之未被 宣下以門
藏願旦被申領

入夜歸桑門宿侍依庇番也

廿六日晴候門 依前番自
玄夜程候

官掌國卿可有勅免可仰一上之由有仰

廿七日晴桑門今夕右大將殿御拜賀之家司九并

奉行

廿八日晴桑門

廿九日晴不出仕

●五月小

一日壬子雨下桑門今日恒例淺定也前右府門府堀川
大約言帥中納云等桑仕

代之制府可被抄出書平料近習人藤中納云已下可
相催之由有仰之由前右府被命

法勝寺此誦尼中并奉行也

二日雨下桑門代之制府前右府被持桑藤中納云中流
宰相中將忠光朝長等抄出之前右府仰中納言
同被抄之

宿侍依庇番也

三日雨下參門制府抄出堀川大納言被催

權弁今日雨賦辭退件辭狀以消息付頭門藏頭

之茂範朝臣單也為頭門藏以奉行被向除目日次

可為明後日者

右大弁經業朝臣可被聽平緒直衣之由付穢事申

之非奈談大弁必可着用之且就家之先達訪民

部卿經光之知可着用之糸勿論清保宗行卿大

弁之時着用之由注亡父記之由答之以件返狀同

奏聞而無勅許

四日し知晴不出仕夜前被行深目

權大納云友家基兼權中納云藤實家同藤兼忠兼

勘解由次官藤為方左衛門督友實家權佐平忠世

右衛門權佐友高朝

五位亮人

左衛門權佐平忠世

五日晴系門今日因白事有宣下以門亮頭奉行也上心

仰中納言件詔藤文章博士茂範朝卜單之例天香付

外記之大門記依故障欽右少弁棟塗糸陣友氏長

者事為宣下欽宣下條之委可尋

入夜泰用白殿九條御亭付以門藏以申入市曹奉行更

六日雨下參門

七日

八日晴入夜系門宿侍依庇番之

九日晴泰門

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晴泰內宿侍依番之著氣不至

拜

十五日丙寅晴入晚泰門今夕右府被申兵仗拜賀予可

惟床子之由兼被相傳右傍門伏後定奉也予惟床子

新大夫秀氏大外記良秀季師等惟女納云在久追加著

右府殿未令泰給已前二位中將殿

者先御泰之由有其告予起坐史外記等動坐俳個中門迄

二品羽林令立弓場給頭門亮以申次湯出之時持笏跪

居家礼作法退入次舞蹈々々着殿上主上出湯蓋御坐有

召及口亮不出泰進令着簀子田坐給即起坐退入次震

儀入所次令泰去官所方給舞踏々右大臣殿已所

奏之由有其告予惟床子經床子前床子下令進弓場

給次扈從公卿善勝寺大納言吉田中納言仰中納言

等各自弁一捐予答捐申次藏人左衛門權依忠世有

御前召予惟床子之間次令奏去官大宮院御方

給去官御方次令着伏座給御扈從公卿同着伏

座奥召官人令敷狀次藏人左衛門權依忠世奉下吉

書每障申文奉行家司候定花人次召予奏狀給吉書結申

退入於床子下新大夫史秀氏宿称如初云在久猶在坐結

之懷中次公卿等起座列立、西上、地西右府殿經公卿
前川裾令退出結

御前白御殿御裝束候

御座間左右立高燈臺

在并敷

御坐次間敷内

坐一牧其外御裝束如元藏令方是九位伏奉行

吉田中納言雜色平礼上結帥中納言平礼出袴之

十六日晴

十七日

十八日己巳晴今夜園白殿

自正二位前右大臣起後一位九大臣
令前 給曾無先例歟

拜順

御拜賀也予係見物殿上前駈十五六輩地下前駈八

人扈從公卿新大納言實兼平宰相成後二位中将殿

用白殿所息前四人
小隨人四人歟 九大臣宰相資定頭門藏及奉行也

被補執事、氏院別當九中并親朝、臣九中
供奉交名等可注入

十九日晴時有可示合事可未之由前右府被命入夜向
花山亭被補後院予被補別當也且可存知今度被追
建久之例 宣下已前不可披露之由被示之應其撰面目
畏申文分 事今四五日之間可有御計者委旨不能
記盡

廿日晴入夜奏門宿侍依當番也

廿一日晴不出仕頭門是及於到來令補後院別當給了

可被存知給恐、謹言追——明後日廿三日可被行廳
始可被存知給可存知之由遣請文——昨日被宣

下
後院別當宣旨

廿二日雨下入夜 後院別當宣旨 入宮官韋國以抄系
苗宣旨返給宮讀之宣旨案尋官同讀加之頭門
藏歌宣下

右中弁藤原朝臣經長

右大弁藏原朝臣經業傳 宣左大臣

宣奉 勅件人宣為後院別當者

文永十年五月廿二日修理東大寺佛殿長官久夫豐後守小槻宿禰在判

文永十年五月廿二日 宣旨

兼右大臣

門藏以友系親

右中弁藤原經長朝長

件人等宣為後院別當

前日向守安倍朝長資後

宣為同預

左衛門府生中原季重

宣為同藏人

宸勝集

廿三日甲戌陰晴不定自今日被始行宸勝講平午刻

系門頭中將實冬朝長奉行也公已下廿二日集貫

首羽林被示云今日可有條事定按律國司申八ヶ條雜事也予先日在行事也

上卿可存知兼日不被相傳如何而後儀之上可存其

旨之由答一夕座中間之程門府可被行諸卿

僧侶大畧委集被待用白殿御參奉行儀事度

進使了此間兩降殿上小庭水湛可被敷乾砂欵不

然者不叶之由示以中將被下知出納久賦之

知不用意之由申之仍不相備哉頗不知故實之由頂

門義及加勅發之詞有以穢事乞兼可下知欵弁

奉鐘路以定水湛不可叶御取進兩不濕砂

求于可敷之由頭門義取弁等召仰之于時開白殿

御參入每名門代令着殿上給門府善勝寺大納言

大炊御門大納言衣笠中納言九宰相中將

二条宰相中將新宰相等兼儀殿上九大弁不着

殿上徘徊中門邊出納敷乾砂於小庭此間天晴次

頭中將申事由於小坂敷申之次召跪小庭家御自

昇小板敷奉之退如例出每名門台史仰鐘次出居顯

實朝臣忠光朝臣宗實朝臣宗親朝臣信其朝臣實盛

朝臣教於朝臣等也次公卿開白殿已下着御前坐新

宰相九大弁等依無其不着座在殿上次僧昇澄表典福寺別

當僧正初坐之實伴法昂次法用敷花九方堂童子藏人大進經教民部

海仰聽衆可注入右方春宮權大進雅藤朝坐講演了行香開白殿

己下公卿八人立之諸卿歸着殿上殿下不居寒水寒水

已前御退出門府已下著座

門府寒水春宮權大進雅藤居之及中將依相觸也

卷人九衛門權佐忠世著香入每名門昇小板敷於長

押上於門坐上申事由出殿上戶奈御下方端出同戶

仰可始之由次召予入每名門昇小板敷於長押上奉鐘

非家礼大臣之時可昇長押上之由先達教命也 退入御史次出居次將昇次門府

已下著坐次僧昇夕座始誦演未一門府大飲御門大

納言及中納言衣笠中納言九宰相中納言九大弁宰相新宰

相等起座著仗坐若傍寺大納言二条宰相中將新惟御

許前座門府與坐及中將下吉書於門府 今日門府著陣仍下吉書陣申文被畧

次門府移著端座奈談平伏次召予參較被下吉去結

申如例退入乍立下史俊秀結申之次門府以官人召

也 六位前執門府被授文書於大

飲御門大納言被見之 手緣持見之久 見之非故實歟 次弟見下之九大弁

讀申之次自下薦定申 余後述是申之人之定之 定詞不聞初言不發歟 新相公退

出之時相尋之怨或模津國司或模津守被系於御申八ヶ條難事或八ヶ條難事不問之皆一曰歟 由被市 召視六

位史持奈九大弁坐後置大蓋坐前門寄視於前光

入水摺墨次絲續紙卷返乍本坐書之書以進傍人

次弟取新門府之被見被置座前次門府召外記

召賑給例文次續紙外記持奈授大蓋之取之入硯

次上門召菅入修事本解并定文招及中將被奏 口覽被申請之

文後日可返下之 由上之被命也 次大蓋移著座上書賑給定文此間大飲

御門大納言已下起座 及中納言被示云條事一定於本座書之賑給定文同於本座可書須移著座上

後院 廟也 之系 如何今日後院座始也予可奈著已沙汰與之由自座

右觸干時及秉燭條事定事日未不被相觸之間不

申領狀尅限已拍合仍泰棧此等子細申門府可

同賧結具否其丁字可令候不可有程之由被命定文入

莒奏聞口覽事奉行職事藏人返下不結之被氣色亦

退入次呂予被問賧結未申具之由件依錄未奉藏人分法也亦九讚後使

次呂外記被下定文予遂電奏向朱雀門依後院廡

始也干時及夜陰於田畝之砌下車自下東之処至于握座敷板依為深泥之塵沙也

於握座一榻著座以口卷以親朝臣持物兼在座各著橫

座敷高廉怡二板居机兼食示貫首倉部云今夜後可為一飲飲勸

孟并瓶子役建久預二人勤之今度預一人可為何樣

定建久所家記為分明飲之由示之孟酌事可為二

飲之由預資後申之仍可為二飲役人事勸孟瓶子

役等雖可守建久之例預一人之上資後可勒西役之

秀人頭者
座事元先
例但於此
座始者著
行蓋例飲
治兼故大
納之為藏
人乃九中并
著行建久
宗朝口為
差人必着行

由下知之藏人取瓶子之例間儀飲建久實於口不記之間

每夕學之由返答之次一獻預資後持泰孟授頂門藏頭

更持系瓶子入酒類親仍長飲り入内授予之飲之預藏人等

不着次居計物着下次預資後入吉去於莒持泰件吉書序會賀座序

解文也建久例如此資後申云自上薦可有所覽飲將又自下薦飲

先例每示見之由申之於親朝臣雖無取見自下薦可覽

之由示之仍持來吉書於予座後取莒置座亦乍

莒中展懸紙之申より押折披見之如元卷之授於親

物長之核著見之書下書可成返抄藏人以口為記

返下資後次二飲如初次入返抄於莒資後持泰授親

親仍長之披見加暑次授予加暑判也返下資後

次各起座退出

惺座之後

朱雀門立五間惺敷假板敷橫座敷高懸二
牧為別當坐居机機化食化食二行對座敷此志怙二牧

大概注之將委可尋記 廳任先例致沙汰之

今度寂勝誨盡奉行六位其故者三薦仲賴奉行
政中將奉行事直仰出納久藏為人仲賴仲賴出納後景
慥可仰久藏之由賢首相林雖加下知仲賴不兼門辭奉
行他藏人等同不奉行狼藉之由也仍盡奉行為人稀
代更之政中為嚴密不致沙汰故也出納事直与本集
何事之有哉

廿四日し亥晴夜亦廳始天晴盡為被逐行日出苗内

以狀申前右府盡為被行之系公私殊勝今度別當
不望之仁濟予應其撰面目之由被示送添氣味者也

奏門付仰卿奏條今日寂勝誨弟二見也公卿友中
納云已下七八車前官前中納言按察等奏仕其

儀如例弁九司郎兼賴奉鐘入盡名門經小坂友昇
沛倚子間弟一進寄友中納言座上奉之歸出呂

出納仰之史依屋泰須此奉兼於合
平史不奉仰出納須之由答之見聞雜人群集黃

子砌下為狼藉可候傍門之由為憎子之輩不入南
庭之由可下知之由可仰政中將之由仰寂勝誨之時

見中僧侶閑院之時於東庭邊見聞先例候須如
黑衣僧誡不然其外之輩或可變之輩等茲安合

叱呵之系似不故實可為何樣哉之由政中將申之

直可被伺之由答了

廿六日晴今日右衛門權佐高朝申畏可入来之由黄門

禪拜被示先奏門寂勝海弟四日并遲奈可奉鐘

事之由以中將示之友中納言已下着殿上并昇小板友

於黃門座上奉鐘退歸仰史如例回轅向金吾出立

取左京大夫行象心宿示九条宿不殿三位中將取女房冲虫不仍借用他所

頂之吉田中納言束帶來臨次仲中納言直衣束各着客

亭并同着座每卿食儀院姫宮依有所更寄車於中門

寄車門之有三通之興

廿七日

廿八日晴系門付中納言奏雜事

六月余并可奏向之由藏人左衛門權佐和得之九中并

依而曹奉行不被催且被問先例被申殿下之知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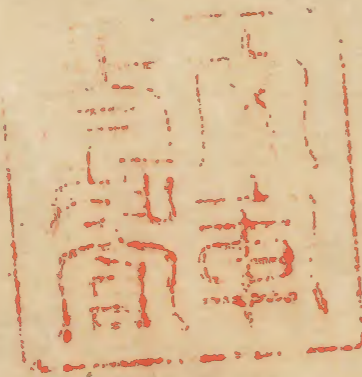
曹弁先例六月會可奏向欵可為他弁欵之由被申之

共雖為已役并就遠所可勒之由有沙汰權右弁

雖為新任服服之上六月為忌月之間不被得之并雖

治之由載請文了

廿九日庚辰晴奏門



内閣
圖書

内閣
圖書

